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山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31日常山县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翁旭东主任受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4年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人大常委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紧随核心铸忠诚,紧扣中心强担当,紧贴民心显作为,为加快建设“浙西第一门户”作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要求,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实践行“八八战略”,紧紧围绕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团结和依靠全县各级人大代表,聚焦中心工作,聚情民生关切,聚力依法履职,持续推动“八大行动”走深走实,在加快建设更具首位度、辨识度、融合度、感受度、美誉度的“浙西第一门户”,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常山新篇章中彰显人大担当。

常山县廉洁征兵 监督员名单

为做好年度征兵工作,加强征兵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征兵环境,现将常山县廉洁征兵监督员公布如下:

序号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监督电话
1	汪雪梅	人大代表	13567049876
2	钱李源	政协委员	15068935477
3	朱美英	应征青年家长	13656709384
4	陈建良	热心群众	13515702950
5	王均	退伍军人	13587022248

公示

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2023年度新闻记者证核验工作的通知》(国新出发电(2024)2号)、《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要求,我单位对持有记者证人员资格进行严格核验,现将郑晓丽等51位名单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2024年2月1日—2月11日。举报电话:5660111,浙江省新闻出版局电话:(0571)87059317。

拟核验新闻记者证名单:

郑晓丽 朱珊 郑徐丽 马俊 程斌 鲁晓飞
占家国 李胤 姚晴佩 戴钰 郭炜 刘建华
余晓亮 马朝虎 朱灿 徐超俊 朱蕾 俞国文
陈倩 占振宇 揭雨兴 李闽 江琪 汪杰
邹建辉 王国庆 徐露霞 肖薇 吴贤林 宋婷
黄国豪 陈书窗 李玲倩 李欣宁 周志亮 刘青
刘灵雁 胡志鹏 罗曼琳 游待露 魏晓潇 陈家俊
陈王宁 黄世超 黄挺智 杨佳佳 张璽 曾奇
梁依迈 郑召隆 刘帅

常山传媒集团(常山县广播电视总台)
2024年2月1日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山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31日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院长袁小荣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效,同意报告提出的2024年总体思路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坚持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省市县委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聚焦“1223”工作主线,强化“五力”提升、

坚持“五型”引领,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我县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奋力推进“八大行动”,加快建设更具首位度、辨识度、融合度、感受度、美誉度的“浙西第一门户”,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常山新篇章提供坚强司法保障。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常山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31日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聪颖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4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省市县委及上级检察院决策部署,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不断强化政治建

设,依法能动履职,锻造过硬队伍,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扎实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为我县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奋力推进“八大行动”,加快建设更具首位度、辨识度、融合度、感受度、美誉度的“浙西第一门户”,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常山新篇章提供坚强司法保障。

关于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4年1月30日 常山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截至1月29日17时,本次会议共收到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16件。根据地方组织法和代表法有关规定及大会秘书长会议的报告,决定将其中的2件列为正式议案,其它14件作为建议。

列为正式议案的是:

1.姜云水、宁歆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

力度,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议案》;

2.刘海军、姜利成等10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大力发展乡村产业,赋能乡村振兴,推进共同富裕的议案》。

作为建议处理的14件中:

属于农业农村方面的4件;

属于工业经济方面的3件;

属于文化旅游方面的3件;

属于民生交通方面的4件;

此外,会议期间还收到代表建议128件。

这些议案、建议由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整理后,交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并负责答复代表。整个办理工作要求在6月底前完成。

在勇当先行者 谱写新篇章中 展现“浙西第一门户”新担当